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225南投縣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辦事員 林亭妤
電話：049-2225640
電子信箱：tingyu0707@nantou.gov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信義鄉雙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500934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80000A_1150093466_ATTACH1.pdf、
376480000A_1150093466_ATTACH2.pdf、376480000A_1150093466_ATTACH3.odt、
376480000A_1150093466_ATTACH4.odt、376480000A_1150093466_ATTACH5.odt)

主旨：行政院修正「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作業辦法」部分條
文及第四條附表，並自115年4月24日發布實施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15年4月24日院授人培字第11530241733號函辦
理，並檢附原函電子檔1份。
- 二、檢送發布令影本、修正條文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
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縣長室、副縣長室、秘書長室、本府各單位、南投縣政府及所屬機關群組
(南投縣政府除外)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6/04/28
12:23:40
交換章

